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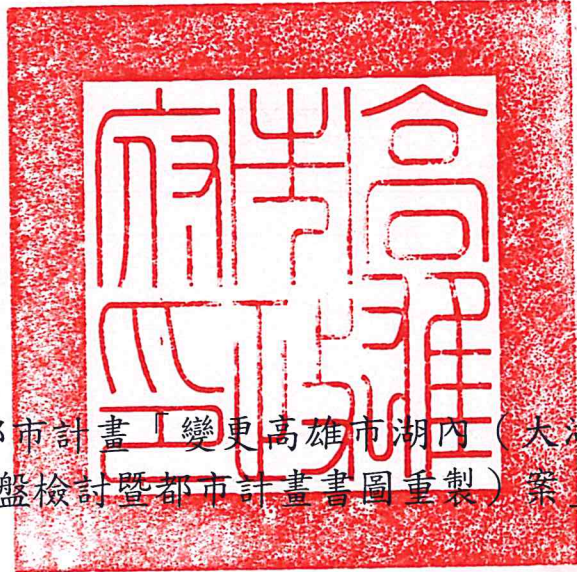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7月20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0732675401號

附件：



主旨：第二次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變更高雄市湖內（太湖地區）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書圖重製）案」計畫書、圖。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及內政部都委會107年2月6日第916次會議紀錄辦理。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時間：民國107年7月21日起至107年9月3日止。

二、公開展覽地點：

（一）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

（二）本市湖內區公所公告欄。

（三）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http://urban-web.kcg.gov.tw>→「都市計畫專區」→「都市計畫公告」→「公告公開展覽」→點選本計畫案名。

三、都市計畫說明會時間及地點：民國107年8月28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假本市湖內區公所中正堂一樓會議室。

四、公告圖說：計畫圖（比例尺：1/3000）及計畫書各1份。

五、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以作為審議本案之參考。

代理市長 許立明